

海南银行开业两周年 全行总资产超460亿元

H03

打造服务美好新海南建设的特色银行

支农支小生力军下沉服务,践行普惠金融,
2016年累计放贷70.39亿元,76710笔业务——
海南小贷公司不“小”

H06



P02

沪指冲击3400点
融资客进场
周期股仍是最爱

H07

中报收官
上市公司业绩
增长超两成

H09

月月发同样公告
国有股转让悬而未决
海南椰岛独董
向国资发难
吁请启动核查

金融知识普及月

H04

关爱信用记录 积累信用财富

——海南工行金融知识宣传

维护金融稳定 筑牢反洗钱防线

——海南中行金融知识宣传

总值班 林小霞 本版责编 王昭全

新三板挂牌条件修订

每股净资产不低于1元

两年营收累计不低于1000万

9月6日下午,全国股转公司发布《关于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的公告》(以下简称“《指引》”),对新三板挂牌的基本条件进行了若干修订,同时将之前发布的两个《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废止。

本次修订,股转系统对“营运记录”设置了具体的标准,包括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公司应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不能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因研发周期较长导致营业收入少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元的除外;报告期末股本不少于500万元;报告期末净资产不低于1元/股。

新修订的《指引》将于2017年11月1日生效实施。自2017年11月1日起申请挂牌的公司需满足新修订的《指引》的要求。

(中财网)

索赔500万及追究刑责

万达正式起诉造谣传谣者

针对近期网上有人炮制、传播关于万达集团董事长王健林先生的恶毒谣言,万达于9月5日向中国有管辖权法院起诉国内造谣传谣者并已获立案,万达还将追究已构成犯罪的造谣传谣者刑事责任。同时,万达已在美国启动诉讼程序,追究国外造谣传谣者的法律责任。

万达在国内起诉造谣传谣的“财经小面包”、“迪蒙智慧交通”、“新百姓杂志”、“工信三板通”等微信公众号和“coyote-abraham”、“亚洲新闻周刊杂志”、“尚启庄”、“核平嘴炮”、“吴晓伟”、“亿邦动力网”等微博号,要求公开道歉并各自分别索赔500万元人民币。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相关司法解释,利用

信息网络诽谤他人,同一诽谤信息实际被点击、浏览次数达到5000次以上,或者被转发次数达到500次以上的,可构成诽谤罪。因此万达对于构成诽谤罪的造谣传谣者,将提请法院追究其相应刑事责任。在美国,万达已启动诉讼程序拟向恶意诽谤的博讯网索赔200万美元并要求公开道歉。对其它恶意造谣传谣的自媒体,万达也正在调查取证。

万达集团表示,对造谣传谣者追究经济和刑事责任,不仅是捍卫尊严,更是通过法律手段警示那些丧失良知、没有底线的网络媒体,净化网络风气。

(东财)